

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ZY-NMZB-2026-124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东河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不低于105000.00元/年,招标人为包头市中心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, 餐厅面积788.58m²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资格审查时,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 相关信用情况通过 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 “信用中国” 网站、 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 等渠道查询。

3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

4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采购包1: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

无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7-17 09:00:00到2026-07-24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电子邮箱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7-29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7-29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详见附件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中心医院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市中心医院

地址：包头市东河区环城路61号

联系人：何淼

电话：0472-6160256

招标代理机构：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

联系人：李紫薇

电话：072-5199098-806

邮件：nmgzyxt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 李紫薇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： (盖章)

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 包头市中心医院 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。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。

一. 项目概述

1. 名称与编号

项目名称: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

项目编号: ZY-NMZB-2026-124

采购计划备案号: /

2.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

采购包 1: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

采购包预算金额: 不低于 105000.00 元/年

采购包最低限价: 105000.00 元/年

报价形式: 总价

包号	标的名称	数量	标的金额(元)	计量单位	所属行业	是否核心产品	是否允许进口产品	是否属于节能产品	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
1	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	1	105000.00	项	其他未列明行业	否	否	否	否

3. 是否涉及本国产品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二.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

1. 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 资格审查时,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 相关信用情况通过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等渠道查询。

3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

4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采购包 1: 包头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外包项目

无

三.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3.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, 请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4 日 17:00 时(北京时间, 下同; 节假日除外), 将获取文件登记表盖章扫描成 PDF 发送至 nmgzyxt@163.com, 邮件主题写明“项目名称+供应商名称”, 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。

3.2 获取文件登记表需包含以下内容: 项目编号、项目名称、供应商名称、供应商通讯地址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, 格式自拟。

四. 磋商文件售价

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0 元人民币。

五.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和地点

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, 下同)为 2026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, 地点为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7 会议室。

5.2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人将予以拒收。

六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(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 发布公告，其它媒介转发无效。

七. 联系方式

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：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7

邮编：014030

联系人：李紫薇

联系电话：0472-5199098-806

采购单位名称：包头市中心医院

地址：包头市东河区环城路 61 号

邮编：014000

联系人：何森

联系电话：0472-6160256

